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1世紀教育
21ST CENTURY EDUCATION

China 21st Century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

於2020年12月29日，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議決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10月14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向5名董事、1名董事聯繫人及本公司26名僱員(「股份獎勵承授人」)授出合共27,720,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彼等須支付每股獎勵股份0.243港元的授出價(「授出價」)，其中8,631,00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5名董事及987,00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1名董事聯繫人。

所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是根據股份獎勵承授人的職位、經驗、服務年期、表現以及對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或關聯實體的貢獻而釐定。

獎勵股份(即於公開市場購買的現有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以信託形式代表股份獎勵承授人持有，其須於歸屬日期向股份獎勵承授人轉讓獎勵股份，惟須以本公司規定的方式支付授出價及須按股份獎勵計劃所載的條件歸屬獎勵股份，以及達成董事會於向各股份獎勵承授人發出的獎勵函件中所訂明的歸屬條件：

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的30%	於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日期後第12個月屆滿日
獎勵股份的30%	於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日期後第24個月屆滿日
獎勵股份的40%	於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日期後第36個月屆滿日

於2020年12月29日，向32名股份獎勵承授人已授出合共27,72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37%。32名股份獎勵承授人中，(i) 5名股份獎勵承授人為董事及(ii) 1名股份獎勵承授人為董事的兒子，因此屬董事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故彼等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上述5名董事授出8,631,000股獎勵股份的獎勵，組成彼等各自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因而可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上述1名董事聯繫人授出987,000股獎勵股份的獎勵，屬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並可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b)條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原因為上市規則項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均低於1%。

向上述5名董事及董事聯繫人授出9,618,000股獎勵股份的詳情如下：

董事	獎勵股份數目
李雨濃	2,220,000
劉宏煒	2,220,000
任彩銀	1,479,000
劉占杰	1,479,000
楊莉	1,233,000
總計	8,631,000

董事聯繫人	獎勵股份數目
李亞晟(李雨濃之子)	987,000
總計	987,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以上各董事及董事聯繫人授出上述獎勵股份，而李雨濃先生、劉宏煒女士、任彩銀先生、劉占杰先生及楊莉女士已就於董事會會議上批准向彼等本身授出獎勵股份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李雨濃先生、劉宏煒女士、任彩銀先生、劉占杰先生、楊莉女士及李亞晟先生以外，概無股份獎勵承授人擔任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為任何該等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雨濃

香港，2020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雨濃先生、劉宏煒女士、任彩銀先生、劉占杰先生及楊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立田先生、姚志軍先生及尹宸賢先生。